

人文社会发展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调剂筛选办法

一、调剂专业

本院 2021 年需调剂考生的专业为：030301 社会学，071200 科学技术史，035102 法律（法学），035200 社会工作，095138 农村发展（非全日制），125200 公共管理（非全日制）。

二、学院研究生复试接收调剂生基本条件

1. 符合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 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我省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及我院的复试分数要求。
3. 调剂学术型硕士和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的考生需 CET-4 考试成绩 ≥ 425 分。
4.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可授不同学科门类学位的专业可跨门类在对应专业所属一级学科范围内进行调剂）。
5.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6. 第一志愿报考工商管理、公共管理、工程管理、旅游管理、会计、图书情报、审计专业学位的考生可相互调剂，但不得调入其他专业；其他专业考生也不得调入该专业。
7.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调剂仅接收在职定向就业考生。

8.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不得调剂到该计划以外录取；未报考的不得调剂入该计划录取。

9. 参加单独考试（含强军计划、援藏计划）的考生不得调剂。

三、各学科点筛选调剂生原则

（一）社会学学科点筛选调剂生原则

1. 考生本科院校有社会学硕士学位授权点者优先；

2. 考生一志愿报考院校社会学学科在第四轮学科评估中获得 B 等及以上者优先；

3. 同等条件下，一志愿报考专业是社会学（030301）的考生优先，其次是同一大类下的其他相近专业；

4. 在一志愿报考专业都是社会学（030301）的情况下，考生初试科目与我院初试科目相同的优先；

5. 同等条件下，本科专业是社会学的考生优先，其次是相近专业，再次是其他专业；

6. 科研潜质突出者优先；

7. 在以上条件都相同的情况下，分数高者优先。

（二）科学技术史学科点筛选调剂生原则

1. 考生一志愿报考院校科学技术史学科在第四轮学科评估中获得 B 等及以上者优先；

2. 同等条件下，一志愿报考专业是科学技术史（071200）的考生优先，其次是其他相近专业；

3. 在一志愿报考专业都是科学技术史（071200）的情况下，考生初试科目与我院初试科目相同的优先；

4. 同等条件下，本科是历史学、农学的考生优先；

5. 科研潜质突出者优先；

6. 在以上各条都相同的情况下，分数高者优先。

（三）法律（法学）学科点筛选调剂生原则

1. 考生本科必须是法学专业（0301）；
2. 第一志愿报考的必须是法律（法学）专业学位硕士；
3. 第一志愿报考院校的法学专业在第四轮学科评估中获得 B 等及以上者优先；
4. 获得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A 证或 A 证成绩者优先；
5. 科研潜质突出者优先；
6. 在以上条件都相同的情况下，分数高者优先。

（四）社会工作学科点筛选调剂生原则

1. 考生本科院校有社会工作硕士学位授权点者优先；
2. 同等条件下，一志愿报考专业是社会工作（035200）的考生优先，其次是同一大类下的其他相近专业；
3. 同等条件下，本科专业是社会工作的考生优先，其次是相近专业，再次是其他专业；
4. 科研潜质突出者优先；
5. 获得初级及以上社工师专业职业资格证书者优先；
6. 在以上条件都相同的情况下，分数高者优先。

（五）农村发展（非全日制）、公共管理（非全日制）按照学校基本条件筛选调剂生，仅接收在职定向就业考生。

四、具体筛选程序

1. 研招网调剂系统开通后，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工作人员每隔 12 小时下载一次调剂考生信息。
2. 研究生办公室对下载的调剂考生信息进行初筛，整理出各专业符合调剂基本条件的考生名单后交给各学科点。

3. 学科点组织 5 位专家，根据各学科点的筛选原则，对初筛名单上的考生进行再次筛选，形成初步复试名单，报学院招生工作小组审核确定。

4. 学院研究生办公室根据招生工作小组确定的复试名单电话询问考生英语四级、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等情况，通知符合要求考生参加复试。

5. 若复试名单上的考生明确不能参加我院复试，导致该专业复试人数过少时，学院按照相同程序进行下一批调剂生的筛选和复试通知工作。

人文社会发展学院

2021 年 3 月 19 日